

罗源县中房镇松洋村标准化稻渔塘建设项目立项评审

专家意见

2023年1月6日，罗源县海洋与渔业局、县财政局组织有关专家对中房镇松洋村标准化稻渔塘建设项目进行立项评审。与会专家听取项目申报单位福建牧源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关于“罗源县中房镇松洋村标准化稻渔塘建设项目”的汇报，审阅相关材料，经质询和讨论，形成如下评审意见：

一、申报项目符合《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关于印发〈福建省设施渔业项目管理指导意见（2018）的通知〉》（闽海渔〔2019〕1号）、《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关于印发〈福建省设施渔业项目建设技术要求（2018）〉的通知》（闽海渔〔2018〕214号）、《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关于印发〈福建省设施渔业项目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2018〕63号）、《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关于下达2020年渔业油价补贴省级统筹部分项目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闽财建指〔2020〕82号）等文件要求，提供的申报材料完整，符合项目立项要求。

二、项目申报单位具备项目实施条件，方案设计合理、建设内容及规模符合生产要求，投资资金预算合理。

三、申报单位按照专家意见对申报材料相关内容进行补充完善。

专家组一致同意福建牧源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申报的“罗源县中房镇松洋村标准化稻渔塘建设项目”通过立项评审，建议予以立项。

评审专家：

和 何 何

2023年1月6日